

福建 建设海峡西岸繁荣带 若干战略问题研究

中共福建省委统战部课题组

福建建设海峡西岸繁荣带 若干战略问题研究

中共福建省委统战部课题组

厦门大学出版社

第一章 繁荣带建设的必要性与可行性

海峡西岸指福建省及其周边地区,它是一块以台湾海峡为纽带,东临台湾岛,西接内陆广阔腹地的具有特殊地缘经济利益和政治涵义的小型经济板块。世纪之交,在国家“稳定香港、发展上海”的战略架构下,实施“推出福建”的发展策略,加快建设“海峡西岸繁荣带”,使之形成与海峡东岸相互沟通、相互协调的产业互补与分工体系,不仅有利于促进东南沿海地区的改革开放和经济发展,使该地区成为继广东、上海之后拉动中国经济的新的增长源,而且对于缩小两岸经济差距、促进两岸经济交流和祖国和平统一大业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因此,在 21 世纪初期,加快建设“海峡西岸繁荣带”,加强与海峡东岸的区域经济协作,共同参与国际经济竞争与合作,不仅是必要的,而且是现实可行的。

所谓建设“海峡西岸繁荣带”,是指台湾海峡西岸的福建省及其周边地区,经过大力推进改革开放与发展社会经济,使社会生产力发展到一定程度后,形成地域分工明显、经济联系紧密的集高度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于一

体的经济发达地带。它以核心城市——厦门和福州为依托,以沿海城市群、山区中心城市为点状,通过发达的立体交通网和现代化的通讯设备,将其周边腹地连为一体,形成由若干个经济发达、社会文明、科教先进、环境优美、法制健全、生活富裕的经济区所组成的繁荣地带。

一、建设繁荣带的必要性

随着世纪之末香港和澳门相继回归祖国,福建作为对台工作的重要基地将扮演着更加重要的角色。加快发展福建,逐步建设“海峡西岸繁荣带”,不仅有利于缩小与台湾的经济落差,促进台湾早日回归祖国,而且有利于促进中国的改革开放和经济发展,使海峡西岸成为继珠江三角洲、长江三角洲之后牵引中国经济增长的新的“亮点”。

从祖国统一大业看,在国家“和平统一、一国两制”的战略架构下,建设“海峡西岸繁荣带”,进一步加快福建的开放与开发,不仅可以有效地缩小两岸经济的落差,增强台湾同胞对祖国大陆的认同感,而且有利于促进两岸民间的相互交往与沟通,化解政治对立态势,增强双方的互信与了解,更重要的是,还有利于进一步密切两岸经济联系,加深两岸经贸的依赖度,增强大陆市场对台商的吸引力,遏制岛内分离主义倾向,为祖国和平统一大业奠定坚实的经济基础。可见,建设海峡西岸繁荣带包含了丰富

的内涵,福建有必要充分认识这一工作的重要性,准确地把握机遇,充分发挥区位优势,努力繁荣海峡西岸经济,并将其建设成两岸经贸合作的实验场所,造就对台经贸合作的特殊环境。

从面向 21 世纪的国际经济格局看,科学技术突飞猛进,知识经济已见端倪,国力竞争日趋激烈。中华民族正面临前所未有的大好机遇和严峻挑战。同时,伴随着世界经济逐步向区域化发展,世界经济集团化步伐加快,地区性的经济整合日益成为国家经济运行的新形式。这种区域性经济体系赋予国际分工以新的发展内容,它除了追求比较经济利益外,更为侧重对区内经济资源按照协议加以合理配置,而对区外其他国家和地区的平等竞争进行限制。在这场经济区域化的趋势中,海峡两岸若不行动起来,走区域协作发展的道路,将处于被动局面。为此,建设“海峡西岸繁荣带”的重要意图之一,实际上就是顺应国际经济潮流,不断加强区域间的相互沟通与相互协调,以便与海峡东岸建立起一种新型互利的经济协作关系,从而在 21 世纪的亚太经济发展格局中确立有利的地位。

从亚太经济的板块结构看,“海峡西岸繁荣带”处于中国大陆与东南亚两大经济区域之间,具有“大结合部”的战略地位。在经济区域化趋势下,东盟国家,包括新加坡、马来西亚、印尼、泰国、菲律宾以及后来的越南等,正

加快经济合作步伐,结成具有特殊地缘经济利益的东南亚板块,并逐步与毗邻的东亚板块整合。处于东亚板块与东南亚板块“结合部”的海峡西岸与东岸,在加盟战略普遍化的推动下,有必要积聚区内强大的聚合力,以便在亚太南北经济结构中营造更大的经济利益。一方面,通过加强与新兴的东南亚联盟国家的经济联系,使经济发展空间得以向南扩展;另一方面,背靠纵深广阔的中国大陆市场,使经济发展腹地得以向北延伸。因此,建设“海峡西岸繁荣带”,加强两岸区域经济合作与发展,应着眼于其与亚太经济结构关系的战略布局进行通盘考虑。

从中华经济区的板块结构看,“海峡西岸繁荣带”处于中国大陆与台湾、香港之间,具有“中结合部”的战略地位。海峡东岸经过几十年的经济发展,目前正处于经济转型与产业升级的过程中。由于劳工工资高涨,土地价格攀升,工业污染日益严重,民众环保抗争不断,岛内投资环境趋于恶化,长期以来支撑台湾经济成长的劳力密集型加工装配产业已失去生存空间,企业发展不得不面临新的抉择:一方面,将已经趋于成熟的轻纺加工业转移到周边地区,与当地廉价的劳动力资源优势相结合,以继续保持在生产成本上的竞争优势,维持企业的运转与经营,形成生产上的“第二春”,而近在咫尺的海峡西岸无疑是台湾厂商外移的最佳去处;另一方面,将高档产品的生产、设计和研发“根留台湾”,利用海峡西岸在资源等方面

的优势,加快知识与技术密集型产业的发展,提高产品的附加价值,以保护产品在生命周期上的领先优势,从而达到产业升级的目的。随着两岸经贸交流愈趋密切,台湾经济与大陆经济的依赖度在不断加强,其对外经济循环从“日本—台湾—美国”的传统贸易型态逐步转向“日本—台湾—大陆”的“新三角”贸易型态。台湾提出的所谓“亚太营运中心”以及“经贸特区”的构想,均无法回避以海峡西岸作为经济腹地的客观现实。台湾对外经济贸易转型的实际需要,要求加速开放与彼岸直接“三通”的步伐。因此,建设“海峡西岸繁荣带”,加强两岸区域经济的分工与合作,不仅扩大了台湾劳力密集型产业的发展空间,而且有助于促进海峡东岸产业升级与经济转型,加快传统经济贸易型态的转变。

从大陆经济的板块结构看,海峡两岸处于华南经济区与华东经济区之间,具有“小结合部”的战略地位。随着中国大陆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入,以行政区划为主体的经济管理模式已经被打破,以经济关系为纽带的区域经济协作日益得到加强。各地根据自身的资源条件、产业优势与技术基础,不断加强相互之间的经济联系,从而出现了沿海(黄金海岸)、沿江(长江流域)、沿边(边界线)、沿线(铁路骨干线)等多种形式的区域经济合作。目前初具雏型的两大经济圈就处于“海峡西岸繁荣带”的西南与东北两边:一是以香港为窗口,珠江三角洲为重心,粤北、

湘南、桂东为腹地的华南经济圈；另一是以上海为龙头，苏南、浙北为重心，长江流域为腹地的华东经济圈。海峡西岸地处上述两大经济圈的结合部上，在经济腹地上互有交叉重叠，既接受两大经济圈的辐射，又有其地域的特殊性；既有相互合作的趋势，又有相互竞争的态势。因此，所谓“推出福建”，实际上是在国家“稳定香港、发展上海”的战略架构下，实施建设“海峡西岸繁荣带”的发展策略，通过加快海峡西岸的经济发展，形成与海峡东岸相互协调的产业互补与分工体系，从而缩小两地之间的经济差距，进而构成牵引中国经济发展，并与上述两大经济圈鼎足而立的第三个经济增长源。

可见，“海峡西岸繁荣带”所处的“结合部”位置，既为相互之间的经济合作提供了巨大的动力与机遇，也对区域间的经济关系形成了严峻的挑战与形势。只有在上述大、中、小三个“结合部”的位置上找出正确的发展方向，使海峡西岸在资源、劳力等方面的优势与海峡东岸在资本、制造、管理方面的优势相互结合，形成互补、互利、互惠以及相互依存的关系，“海峡西岸繁荣带”才能展示出它的发展远景。

二、建设繁荣带的可行性

海峡西岸的战略地位，不仅构成了其独特的发展条件，而且决定了其广阔的发展前景。建设“海峡西岸繁荣

带”，必须立足于现有的发展基础和未来的发展潜力，从区位优势条件出发，突出地缘经济的重要作用，充分利用区域内资源、政策、劳动力等有利条件，发展外向型和开放型经济。

（一）“海峡西岸繁荣带”具有独特的区位条件

从地缘关系看，“海峡西岸繁荣带”位于中国东南部，纬度与海峡东岸大致接近，同属中亚热带向南亚热带过渡带季风性气候，自然与生态条件十分相近。在地理上，闽台两地一水之隔，隔海相望，咫尺海峡成为相互之间联系的纽带，历史上闽江、九龙江、晋江、汀江四大水系形成并维系着海峡西岸的社会经济交往。尤其是闽东南与台湾的地缘关系更为密切，是中国大陆距台湾最近的地区。厦门距嘉义仅 120 海里，距高雄 165 海里；福州距基隆也仅 149 海里。福建沿海港口直航台湾沿海港口的海运路程仅为从香港转口的四分之一，费用可省一半以上。得天独厚的地缘优势，一旦实现全面的直航，则有利于台资企业降低运输费用，减少贸易成本，从而增强企业竞争力。随着海峡两岸局势的缓和以及经贸关系的恢复与发展，这种地缘优势更加凸显，从而使海峡西岸逐渐发展为两岸经贸合作的结合部，并成为台湾与大陆联系的重要通道。

从人文关系看，海峡西岸深厚而密切的人缘、亲缘优势，对加强与海峡东岸的经济合作具有强大的凝聚作用。

福建省主要有三大语系,沿海一带以闽南语系和福州语系为主,内陆腹地则以客家语系等为主。闽南地区又是台湾人的主要祖籍地,台湾总人口中,讲闽南话的占 75%,客家话的占 13%,两种语系的人口合占 88%,构成了台湾移民社会的主流。由于山水相连,区域内血缘相亲,语言相通,民情、风俗相近,不少姓氏宗族也相同,从而孕育了独具特色的民俗文化。从风俗习惯到宗教信仰,从文学艺术到音乐戏曲,许多方面均可看出文化源流上的一脉相承。海峡两岸共同的祖先、相近的语言和相联的开发历程,构成了千丝万缕的社会经济联系。这种源远流长的人文关系,为海峡西岸与东岸的区域经济合作提供了天然的纽带和桥梁。台湾开放民众赴大陆探亲后,福建随即成为台胞进入大陆的主要集散地之一。1998 年度出入福建口岸的台胞人数达 35.56 万人次,而福建也有上万人次赴台探亲、探病、定居以及进行学术、文化交流。

从历史关系看,海峡西岸与东岸的经济交往一直十分密切。南宋时,泉州就有“东方第一大港”之称,是大陆东南地区的主要出海口,与台湾澎湖之间也有一定的贸易往来。据《泉州志》载:“澎湖在巨浸中,至泉城贸易岁数十艘,为泉之外府。”明清时期,厦门、福州、漳州、泉州以及台湾的安平、淡水等地成为两岸贸易的主要口岸。福建的茶叶、竹笋、香菇、宣纸、土纸、杉木等农林副土特

产品,人民生活所需的食盐、布匹等日用品,沿江顺流上下,在厦门、马尾等港进出,横渡台湾海峡,通商交往呈现热络景象。清代中叶,清政府特许的三条“对口通商航线”相继成为闽台贸易的热线,台湾海峡出现了“舳舻相望,络绎遇途”的盛况。本世纪以来,海峡两岸经贸关系发展虽有起伏,但是,这种唇齿相依、休戚与共的经济联系一直保持着,即使在日据台湾时期和两岸军事对峙时期,民间的贸易活动也从未间断过。70年代末以来,两岸经贸交往再度复兴,台商纷纷赴福建沿海地区投资设厂,并逐步沿铁路、公路及水路向内陆山区梯次扩散,出现前所未有的发展势头。这一发展趋势将随着历史的推进而越来越强劲。

(二) 海峡西岸与东岸具有强烈的互补需求

从大卫·李嘉图的“比较成本学说”(THEORY OF COMPARATIVE COST)看,闽台“优势互补,发展经贸”具有明显的现实可行性。这种依照生产成本相对差别而实行国际分工的自由贸易理论认为,在生产成本相对低的地区生产竞争力相对强的产品,两地通过国际贸易实行优势互补。海峡西岸与东岸之间各具发展经济的优势条件,在资源配置、产业分工、商品构成以及信息交流等方面有关很强的互补性,都希望能最大限度地发挥各自的比较利益,达成最有利的资源互补和最有效的产业分工,以创造出高度的国际竞争能力,减少不必要的非良性

竞争。

从资源互补看,海峡西岸与东岸之间实现生产要素优势互补的要求十分强烈。福建及周边地区的矿产资源、水利资源以及森林资源都十分丰富,已探明的矿种有煤、铁、锰、铜、锌、钨、钛、钴、金、银、稀土、高岭土、石灰石、重晶石等上百种,主要集中在山区地带,重要矿种储量大,品位高,具有较高的开采价值;沿海地区大量的玻璃砂、石英砂、花岗岩等非金属矿产可资利用。这一区域还是中国南方重点的森林保育区,尤其是闽西北林区享有“绿色宝库”之美誉。而台湾土地面积有限,自然资源十分贫乏,工业发展所需的能源及原材料等大都需从海外进口。海峡两岸区域之间如果走经济协作发展的道路,发挥各自的相对优势,逐步实现生产资源互补,就可使社会经济获得新的飞跃发展。

从产业互补看,区域之间加强产业分工协作的要求十分迫切。在海峡西岸区域内,经济发展大致可以分为两个层次:第一层次是经济中度发展的海峡西岸“经济走廊”,包括厦门、福州、泉州、漳州、莆田等沿海地区,其开放与开发程度较高,国有企业、三资企业、乡镇企业众多,私营企业活跃,台资侨力雄厚,纺织、服装、鞋帽、家电、食品玩具等劳力密集型产业发展迅速,初步形成外向型经济的发展格局,但资金不足,生产管理经验欠缺,发展空间较窄;第二层次是经济正在发展之中的内陆山区,包括

龙岩、三明、南平、宁德等山区地市,矿物、水电、森林资源丰富,能源和原材料工业比重大,劳动力量多价廉,但技术水平较低,产业信息不灵,商品流通不畅。而在海峡东岸是经济较为发达的区域,包括从台北、新竹至台南、高雄整个台岛西部沿海地区,其工业化程度高,电子、石化、塑胶、机械等资本和技术密集型产业发展较快,企业资本雄厚,但市场容量有限,能源及原材料短缺,劳力不足且价格过高。两岸三个层次的经济区域,因发展程度不同,生产要素互补性强,产业发展关联性大,初步具备了建立“两岸产业协作带”的基本条件。

从商品互补看,区域间商品互通有无的内在需求十分旺盛。近 20 年来,海峡两岸区域经济交往十分频繁,从闽台小额贸易发展到两岸试点直航,从农副土特产品交易发展到工业产品及劳务交易,从自发性民间交往发展到有组织有计划的经贸协作,规模迅速扩大。在贸易上,台湾输往海峡西岸的商品主要是半成品,包括人造纤维、针织品、聚氯乙烯、聚酯纤维、机车零组件、电子元器件等;而海峡西岸输往台湾的主要商品有海产品、茶叶、香菇、中药材、酒以及农工原料等,近期西岸台资企业生产的半成品及制成品返销台湾也在不断增加。目前,两岸区域贸易结构主要表现为台湾机器设备、生产原材料及零组件与福建土特产品、农工原料及半成品之间的交流模式。至 1998 年底,全省对台贸易总额累计达 160 多

亿美元。随着台商在这一区域投资设厂日益增多,两岸商品的互补性将进一步增强。

因此,从两岸经济互补趋向看,建设“海峡西岸繁荣带”的可行性在于:以台湾海峡为联系纽带,借助海峡东岸在产业、技术、资金以及国际营销网络上的优势,大力发展海峡西岸沿海“经济走廊”,联手开拓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促进区域资源优化配置,产业合理布局,基础设施超前建设,优势产业快速发展,逐步形成以沿海地区为重心,内陆山区为腹地,并向周边地区延伸和扩散的发展格局。

(三)“海峡西岸繁荣带”具有现实的经济基础

区位优势不仅仅是静态的地理学概念,更重要的是动态的经济学概念。海峡西岸繁荣带为大陆沿海较早开放开发地区之一,近 20 年来,社会经济快速发展,经济实力明显增强,成为大陆东南地区重要的工业生产和外贸出口基地之一。1998 年福建“国内生产总值”达 3 330 亿元,在全国各省、市、区中位居第 11 位;人均突破万元,达 10 206 元,居全国第 7 位;利用外资成效显著,当年新签外商投资合同 2 006 份,合同金额 50.02 亿美元,实际利用外资 40.12 亿美元,外商直接投资项目平均规模达 249 万美元;对外贸易达 192 亿美元,其中出口 120 亿美元,而“三资”企业出口为 73 亿美元,占 68%。厦门经济特区出口 41 亿美元,占全省出口总值的 34%。海峡西岸目前初

步形成的外向型经济发展格局奠定了“繁荣带”建设的基础。

从海峡西岸的出海口看,福建开展对外经济联系具有良好的条件。位于九龙江出海口的厦门港区和闽江下游的马尾港区,是福建两大千万吨级的国际港口,各已建成 10 万吨以上级货运码头和国际客运码头,1997 年吞吐量分别达到 1 754 万吨和 1 371 万吨,跻身全国十大港口。福建口岸现已开辟数十条国际航线,与欧美、日本、新加坡、香港等 36 个国家和地区通航,是大陆东南地区重要的货物集散地,其港口条件不仅完全适应国际船舶朝集装箱化以及专业化方向发展的需要,而且也适应旅客现代旅行的需要。

从海峡西岸与东岸的经济交流情况看,目前经贸互补与合作的局面初步形成。福建是台商在大陆投资的主要聚集地之一,至 1998 年底,全省累计批准设立的台资生产性项目 5 516 家,协议利用台资 102.75 亿美元,实际到资额达 69.56 亿美元。这些投资从制造业开始,逐步向其他行业全面渗透,使海峡西岸成为国际市场上低成本轻型产品生产、出口的重要基地。在功能上,福建引进外资,包括台资,既有经济特区、加工出口区,又有经济技术开发区、台商投资区,还有科技园区、保税区,具备了进一步扩大吸引台湾大企业投资的空间和条件。随着台商对大陆投资出现战略性转变,许多谋求降低劳动成本的

台资企业纷纷内移,逐步向纵深发展,而集团企业则开始挺进,兴起了新一波的大陆投资热。在这一趋势下,福建对台经贸的角色将从原来的台商加工出口基地逐步转变为台资企业营运基地,从而为建设“海峡西岸繁荣带”创造更为有利的条件。

从海峡西岸的经济发展层次看,目前初步形成“三纵三横”的发展格局。其纵向格局是:以第一层次的闽东南沿海开放区(包括厦门、福州、泉州、漳州、莆田、宁德沿海县市等)为主轴,依托经济特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台商投资区、经济中心城市,对外发挥海运、空运便捷的优势,对内通过铁路、高等级公路等交通运输网络,将第二层次的闽西北山区腹地(包括龙岩、三明、南平、宁德山区等)和第三层次的福建周边地区(包括粤东、赣南、浙南等)有机地联为一体,使之成为两岸经贸交往的聚集地,并发展为继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之后的又一经济繁荣带。其横向格局是:南部地带以厦门为“龙头”,九龙江流域为轴线,漳州、龙岩地区为腹地;中部地带以泉州为重心,晋江流域为轴线,三明地区为腹地;东部地带以福州为“龙头”,莆田、宁德为两翼,闽北地区为腹地。目前,“三纵三横”区域在开展两岸经贸合作时所扮演的角色各异,其中“龙头”地区的台商投资趋于向技术型与服务型集中,周围地带趋于向资本密集型与规模经济型集中,内陆腹地则趋于向劳力密集型集中,形成多层次的梯度推进的发

展布局和“前店后厂”的产业关系。因此,在区域功能的定位上,各个层次的经济区进行经贸合作呈多样化形式展开,“龙头”和重心地区具备的基础设施和特殊政策等优势,为进一步开展加工装配、转口贸易、运输仓储、金融服务、信息咨询、产业升级等经济活动创造条件;山区腹地则进一步发挥自然资源丰富、劳动力价格低廉以及地域广阔的优势,积极接应海峡两岸沿海地区劳动密集型产业的梯度转移,大力进行资源加工型产业的开发,增加区域贸易和劳务交流的总量。

(四)“海峡西岸繁荣带”具有特殊的政策优势

福建是国内对外开放程度较高的省份之一,而闽东南则是全国开放度最高、政策最优惠、功能最齐全、距台湾最近的经济区域之一,是祖国大陆对台经贸的重要“窗口”,在“海峡西岸繁荣带”的崛起中扮演着越来越重要的角色。在特殊的政策优势下,海峡西岸通过发展对台经贸交流,完全有条件成为“两岸经贸合作实验区”。1981年10月国务院在厦门湖里设立经济特区,拉开了福建对外开放开发的序幕;1984年厦门经济特区的范围进一步扩大到全岛和鼓浪屿,并逐步“实行自由港某些政策”;1985年1月福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也成为享有特殊优惠政策的国家级开发区;1989年5月国务院批准在厦门的杏林、海沧和福州的马尾设立三个“台商投资区”;1992年12月再增设集美台商投资区。1996年8月20日国务院